文藻外語大學就學補助措施申復申請表

學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 申請日期：_____

本人申請 ☐ _____學年度**弱勢學生助學金**，未通過教育部查調結果，辦理申復。

☐ 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**校外住宿租金補貼**，未通過教育部查調結果，辦理申復。

	申復項目	申復原因	申復資料
弱勢助學金/校外住宿租金補貼	☐ 年所得級距未符合規定 ☐ 年所得核定級別與實際情形不符	☐ 父母離異且具單獨扶養之事實，與未提供扶養及照顧家庭之父親或母親合計所得/利息顯失公平。 ☐ 父親或母親或法定監護人未扶養本人及照顧家庭，與其合計所得/利息顯失公平。	☐ _____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(依教育部查調年度為準；資料須含本人+父或母或監護人) ☐ 主張家庭特殊因素切結書(當學年度或當學期已繳交者，可免附。)
	☐ 利息級距不合格	☐ 父母離異且具單獨扶養之事實，與未提供扶養及照顧家庭之父親或母親合計所得/利息顯失公平。 ☐ 父親或母親或法定監護人未扶養本人及照顧家庭，與其合計所得/利息顯失公平。	☐ _____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(依教育部查調年度為準；資料須含本人+父或母或監護人) ☐ 主張家庭特殊因素切結書(當學年度或當學期已繳交者，可免附。)
		☐ 利息來自優惠存款且存款本金未逾 100 萬元	☐ _____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(依教育部查調年度為準；資料須含本人+父母或監護人) ☐ 優惠存款利息審核表 ☐ 臺灣銀行存摺影本 (含封面、內頁，影印日期為教育部查調年度。)
	☐ 不動產價值查核不合格	☐ 父母離異且具單獨扶養之事實，與未提供扶養及照顧家庭之父親或母親合計所得/利息顯失公平。 ☐ 父親或母親或法定監護人未扶養本人及照顧家庭，與其合計所得/利息顯失公平。	☐ _____年度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(依教育部查調年度為準；資料須含本人+父或母或監護人) ☐ 主張家庭特殊因素切結書(當學年度或當學期已繳交者，可免附。)
		☐ 所持有之土地、房屋等不動產為「公同共有」	☐ _____年度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(依教育部查調年度為準；資料須含本人+父母或監護人) ☐ 土地/建物登記第一類謄本

以上相關證明文件屬實，如有不實，願自負法律責任並繳回補助款，同時接受本校懲處，概無異議。

申請人切結：_____(簽章)